


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姓 名	刘岩才	承办单位	普洱市农业农村局		
标题、编号	关于加强在小箐小河里进行“拿鱼摸虾”行为监管的提案第 205 号				
面商率	面对面协商	✓	通过电话、 传真等方式 联系	没有 联系	
满意率	对承办部门 办理态度的 情况反馈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	
		✓			
	对办理结果 的情况反馈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	
		✓			
解决率	A 类	B 类		C 类	
	✓				
具体意见、建议：					
					
<p>注：1.请注明建议、提案编号，面商情况、办理结果请在相应□内打“√”；</p> <p>2.对承办单位办理工作有何意见建议请在“具体意见、建议”栏中填写，并于收到此表 10 个工作日内交由主办单位报市政府办信息和议案科，或直接传真、寄送市政府办公室信息和议案科。联系电话(传真)：3990107，邮编：665000。</p>					